



联合国



防治荒漠化公约

Distr.
LIMITED

ICCD/COP(3)/L.9
19 November 1999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缔约方会议

第三届会议

1999年11月15日至26日，累西腓

议程项目14

会议报告

通过缔约方会议的报告

第三届缔约方会议报告草稿

报告员: 维克托·洛罗先生(葡萄牙)

目 录

	<u>段 次</u>	<u>页 次</u>
一、会议开幕.....	1 - 12	3
A. 欢迎仪式.....	1	3
B. 会议开幕.....	2 - 3	3
C. 选举主席.....	4 - 5	3
D. 开幕辞和一般性发言.....	6 - 12	3
二、组织事项.....	13 - 24	4
A. 通过议程.....	13	4
B. 选举其他主席团成员.....	14	4
C. 安排工作，包括建立全体委员会.....	15 - 17	5
D. 科学技术委员会.....	18 - 22	5
E. 接纳观察员组织.....	23 - 24	6
F. 参加会议情况*.....		7
G. 文 件*.....		7

[其余章节和最后决定] *

* 待补入会议的最后报告。

一、 会议开幕

A. 欢迎仪式

1. 1999年11月15日,巴西共和国代理总统马尔科·安东尼奥·德奥利韦拉·马西埃尔阁下向大会致辞。伯南布哥州州长雅尔巴斯·德安德拉德·瓦斯康塞洛斯阁下致欢迎词。巴西共和国环境事务国务部长若泽·萨尔内·菲里奥阁下致欢迎词。大会主席西奥-本·古里拉布阁下发言。《防治荒漠化公约》秘书处执行秘书哈马·阿尔卜·迪亚洛先生发言。累西腓市市长罗伯托·马加良斯阁下致欢迎词。

B. 会议开幕

2. 根据联合国《防治荒漠化公约》第22条召开的第三届缔约方会议于1999年11月15日在巴西累西腓由《公约》秘书处执行秘书主持开幕。

3. 第二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塞内加尔共和国环境和自然保护部长苏提·杜尔阁下发言。

C. 选举主席

(议程项目1)

4. 在11月15日第1次全体会议上,会议以鼓掌方式选举巴西共和国环境事务国务部长若泽·萨尔内·菲里奥阁下为主席。

5. 在同一次会议上,主席发了言。

D. 开幕辞和一般性发言

6. 在11月15日第2次全体会议上,《防治荒漠化公约》秘书处执行秘书发了言。

7. 在同一次会议上,圭亚那(代表77国集团成员国和中国)、芬兰(代表欧洲联盟成员国)、哥伦比亚、黎巴嫩、贝宁(代表非洲集团)、莱索托和大韩民国代表发了言。

8. 在同一次会议上,《湿地公约》(RAMSAR)秘书长发了言。阿拉伯国家联盟、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。

9. 在第 2 次会议上,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、联合国教育、科学和文化组织的代表发了言。

10. 在同一次会议上,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助理团长和发展政策局局长发了言。

11. 巴西埃斯科尔集团基金会代表代表非政府组织发了言。

12. 在 11 月 19 日第 4 次会议上,秘鲁代表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发了言。

二、组织事项

A.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

(议程项目 3)

13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,会议通过了 ICCD/COP(3)/1 号文件及 Corr.1 所载的会议议程。

B. 选举其他主席团成员

(议程项目 2)

14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,会议以鼓掌方式选举以下主席团成员:

副主席:

加法罗夫·奥格塔伊先生(阿塞拜疆)

桑耶·德席尔瓦先生(加拿大)

帕斯卡尔·约阿迪姆纳吉(乍得)

玛丽亚·安东尼奥·马萨那女士(秘鲁)

拉齐·格奥尔基先生(罗马尼亚)

阿里本·萨阿德、阿尔托哈伊斯先生(沙特阿拉伯)

阿卜杜拉·阿米德·阿尔穆纳耶德(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)

科菲·桑蒂·萨尼·阿达德(多哥)

副主席兼报告员:

维克托·洛罗先生(葡萄牙)

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:

摩西·D·穆内摩先生(津巴布韦)

C. 安排工作, 包括建立全体委员会

(议程项目 3)

15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, 加拿大代表发言后, 会议批准了 ICCD/COP(3)/1 号文件附件二及 Corr.1 所载本届会议的拟议工作安排, 不过必要时可能做些小的改动。

建立全体委员会

16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, 会议决定在第三届会议上建立全体委员会, 以审议未决问题交会议通过。

17. 在同一次会议上, 经主席建议, 会议指定约翰·阿什先生(安提瓜和巴布达)为主席团当然成员和全体委员会主席。

D. 科学技术委员会

18. 科学技术委员会从 1999 年 11 月 16 日至 19 日举行了七次会议(第 1 次至第 7 次)。

19. 委员会收到以下议程:

1. 会议开幕。
2. 选举副主席。
3.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。
4. 标准和指数。
5. 对现有网络、机构和组织的考查和评价。
6. 与科学技术委员会工作计划类似的其他机构的工作报告。

7. 传统知识。
8. 预警系统。
9. 委员会今后的工作计划。
10. 独立专家名册。
11. 必要时建立一个或多个特设小组。
12. 其它事项。
13. 会议报告。

20. 在 11 月 16 日第 1 次会议上，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奥兰雷瓦朱·史密斯先生(加拿大)为副主席，卡洛斯·瓦莱雷佐·马诺萨勒瓦斯先生(厄瓜多尔)为副主席兼报告员。

21. 在 11 月 17 日第 4 次会议上，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雷泽·霍塞任布尔·塔瓦尼先生(伊朗伊斯兰共和国)为副主席。*

22. 科学技术委员会向缔约方会议提出了一些建议，缔约方会议在 11 月...日第...次会议上就这些建议采取了行动(见第...段)(待补齐)。

E. 接纳观察员组织

(议程项目 5)

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地位

23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，会议决定给予 ICCD/COP(3)/15 号文件附件一所列政府间组织以观察员地位。

认可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

24. 在 11 月 15 日第 1 次全体会议上，会议决定给予 ICCD/COP(3)/15 号文件附件二和 ICCD/COP(3)/15/Add.1 号文件附件所列的非政府组织以观察员地位。

* 一个副主席位置空缺。

F. 参加会议情况

[待 补 齐]

G. 文 件

[待 补 齐]

[其余章节和最后决定待补齐]

-- -- -- -- --